技术咨询合同

合同名称: <u>武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u>				
规划纲要编制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发包人 (甲方): _武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设计人 (乙方) : <u>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u>				
签订时间:2025.8				
签订地点:				
有效期限:				

填写说明

-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咨询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为另一方(委托方)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报告所订立的合同。
-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武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 纲要编制 项目进行技术咨询,并支付咨询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乙方进行技术咨询的内容、要求和方式:

- 1. 咨询内容: 本项目要求全面总结武陟县"十四五"时期发展成绩,科学分析研判武陟县在"十五五"时期面临的环境形势、战略机遇及阶段性发展特征,结合县域发展情况及优势特点,明确"十五五"时期发展思路、目标体系、重大战略任务、重大工程项目、重大改革举措等,形成《武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 2. 咨询要求: 一是精准把握国内外发展形势,全面总结武陟县"十四五"时期取得的成绩及存在的问题及短板;二是结合武陟县发展实际,科学分析研判全县在"十五五"时期面临的环境形势、战略机遇及阶段性发展特征;三是提出武陟县"十五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发展思路、总体定位和发展目标;四是围绕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提出"十五五"发展的重点工作及重点战略任务等;五是提出武陟县"十五五"发展的保障措施、体制机制和政策建议等。
 - 3.咨询方式: 形成《武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 _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70 日历天 。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 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2 · JCI/JX/\X11	
(1) 依据乙方资料清单进行资料提供	<u>;</u>
(2)/	;
(3)/	;
(4)/	0
2. 提供工作条件:	
(1) 座谈场所	; ;
(2) 引导实地踏勘	; ;
(3) 提供集中办公会议室	;
(4) 其他与甲方协商的工作条件要求	o
3 . 其他:/	
	o
甲方提供上述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按甲乙双方的约定	o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咨询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咨询报酬总额为: 壹佰壹拾陆万捌仟圆整 (116.	80 万元)
2. 技术咨询报酬由甲方分期(一次或分期)支付	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提供技术资料:

1

本项目价款分三次支付,首期费用于合同签订时支付,支付金额为基本费用的 30%,为叁拾伍万零肆佰圆整 (35.04 万元);纲要草案编制完成后支付50%,为伍拾捌万肆仟圆整 (58.4 万元);编制成果经人代会审议通过后支付

剩余的 20%, 为贰拾叁万叁仟陆佰圆整 (23.36 万元)。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和规划设计成果承担保密责任, 甲方按国家相关保密规定使用规划设计成果。

鱼%是使用/	がなり又い 水 木 。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	确
定。但有下列	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	ī义务的请求,
另一方应当在	在_/_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u>1.</u>	/	<u>;</u>
2.	/	; !
3	/	;
4	/	o
第七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	旬工作成果进
行验收:		
1.乙フ	方提交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形式: 《武陟县国民经》	齐和社会发展
第十五个五年	年规划纲要》 成果	
2.技术	文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u>符合国家、省、市有关</u>	法律、法规及
标准的要求	,最终通过有关部门审核	o
3.技术	、 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0
4.验收	文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为本项目服务完成并经相关部	门审核后, 地
点为武陟县	•	•

第八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 1. 合同生效后,甲方因故要求停止咨询服务时,应及时用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立即停止任务进行,甲方已付的预付款不予偿还,预付款不足咨询服务进度部分,按已完成的设计实际进度补交费用。
- 2. 乙方原因中途停止咨询服务或解除合同时,应退还甲方的项目预付款,并承担合同违约金,合同违约金按项目总收费的 10%取。

第九条 双方确定, 甲方按照乙方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和方式完成的技术 咨询工作成果作出决策并予以实施所造成的损失, 按以下第 1 种乙方不承担责任方式处理:

1. 乙方不承担责任。
2. 乙方承担部分责任。具体承担方式为:。
3. 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条 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所完成的
新的技术成果,归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
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乙、双)方所有。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 ;

2		
3		
一方变更	项目联系人的, 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未及时通知	印并
⁄响本合同履	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 出现下列情形, 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	或不
」能的,可以	上解除本合同:	
1. 发生	不可抗力;	
2. <u>合同</u>	期满,甲方收到最终技术成果,且乙方收到全额劳动报酬	<u>;</u>
3. <u>甲、</u>	乙双方就解除本协议协商一致的。	_0
第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 应协商、调解解决。解决	央不
"时由各自主	E管部门组织调解,调解达不成协议时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	完起
了时由各自主 f。	·管部门组织调解,调解达不成协议时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	完起
Ē.	管部门组织调解,调解达不成协议时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力	
Ē.	·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才	
第十四条	·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才	
第十四条 第十四条 5,其定义和 1.	·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 解释如下:	
第十四条 第十四条 5,其定义和 1.	·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力解释如下: /	
新十四条 第十四条 5,其定义和 1. 2.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解释如下:///	
新十四条 第十四条 引. 其定义和 1 2 3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解释如下:///	
新十四条 第十四条 其定义和 1 2 3 4 5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力解释如下:	
新十四条 第十四条 其定义和 1 2 3 4 5	一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力解释如下:/ ;/ ;/ ;/ ;/ ;/ ;/ 。	

	2			<u>/</u>					;	
	3			/					;	
	4			/					o	
	第十分	六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	司其他村	目关事	项为:				
	1.合同	未尽事	雪宜,由双方当	事人协	商或し	以补充统	《款为准	Ξ.		
	2.本合	同经	双方法定代表力	<u>、或其持</u>	受权的	委托代	理人签	字并盖	章后立	:即生
<u>效</u> 。	<u> </u>									
	第十	七条	本合同一式_	8	份,	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第十	八条	本合同经双方	答字盖	音后	生效.				

发包人:	设计人:
武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
	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码:	纳税人识别码:
11410823005707523	91410108169967559G
地 址:	地 址:
武陟县黄河大道 96 号	河南省郑州市文化北路 298 号
电 话: 0391-7292528	电 话: 0371-66230643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普罗旺世支行
账 号:	账 号: 253359423427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